

中国汽车流通协会文件

中汽协函字第[2015]025号

关于提报 2015 年度中国汽车流通行业 “互联网+”实践先锋奖相关材料的函

各会员单位:

2015年,在复杂多变的市场环境下,汽车流通行业热点频发,汽车经销商生存压力加大、经济效益进一步下滑,行业企业面临着严峻的局面,传统行业与转型升级尤为重要。对于汽车流通行业而言,互联网+时代的到来,既是挑战也是难得的发展机遇。通过与互联网+的融合,不仅可以进行商业模式的创新,也可以借此实现企业的转型升级,找到行业发展新视角、新契机、新价值。在变革、创新、重构、开源的年代,商业模式正在历经全新定位,互联网技术将持续推动包括产品、销售、后市场、用车服务在内的各个流通环节。

为了更好地促进中国汽车流通行业的健康发展,在本次年会上,我们将对积极开展互联网与流通行业整合实践,为行业发展做出贡献的企业进行表彰。为使表彰活动顺利进行,现将有关事项函告如下:

一、本次评选表彰的项目为：2015 年度中国汽车流通行业“互联网+”实践先锋奖。本次奖项由会员企业以自我推荐的方式提报，经由协会组织的评定专家小组评选后最终确定。请参与表彰的单位按照企业类别登陆如下链接完成填报内容：

经销商（集团）：<http://www.sojump.com/jq/5792419.aspx>

主机厂：<http://www.sojump.com/jq/5811049.aspx>

互联网公司：<http://www.sojump.com/jq/5808055.aspx>

二、以上评选表彰项目，凡涉及由各相关会员单位提报的，请于 9 月 30 日前将相关材料报送到我协会。

三、本次评选表彰活动不收取任何费用。

联系人：文思婧 电话：13811243659

座机：010-68392501/2551/2585 转 19

传真：010-68392501-20

负责人：宋 涛 邮箱：songtao@cada.cn

电话：010-68392501-16

二〇一五年九月二十三日

